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公告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行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於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號本行總行舉行。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董事長張金良先生擔任會議主席並主持。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程序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為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1年4月12日的通函(「通函」)，當中列載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的各項決議案的詳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2,383,967,605股(包括72,527,800,605股A股和19,856,167,000股H股)。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股東質押本行股權數量達到或超過其持有本行股權的百分之五十，則其已質押部份股權在股東大會上不能行使表決權。截至股權登記日，據本行所知，本行部分股東質押本行股權數量達到或超過其持有本行股權的百分之五十，其質押股權共計326,297股股份在股東大會上不能行使表決權，有權

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表決之股份數目合共92,383,641,308股，代表本行股份總數的99.999647%。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委託代理人合共代表81,091,788,256股本行有表決權股份，佔有權出席並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的87.777216%。

下列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並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份投票數量	百分率(%)	股份投票數量	百分率(%)	股份投票數量	百分率(%)	
作為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本行註冊資本的議案	81,090,976,756	99.998999	106,700	0.000132	704,800	0.000869
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81,090,982,856	99.999007	100,600	0.000124	704,800	0.000869
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行發行減記型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的議案	81,090,979,056	99.999002	104,400	0.000129	704,800	0.000869
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作為普通決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制定《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權管理辦法》的議案	81,090,976,756	99.998999	106,700	0.000132	704,800	0.000869
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5	審議及批准關於重選韓文博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80,831,717,665	99.679289	258,774,491	0.319113	1,296,100	0.001598
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6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陳東浩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80,917,742,897	99.785372	172,760,159	0.213043	1,285,200	0.001585
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份投票數量	百分率(%)	股份投票數量	百分率(%)	股份投票數量	百分率(%)
7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魏強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80,673,865,015	99.484629	416,638,041	0.513786	1,285,200	0.001585
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張金良先生；執行董事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及潘英麗女士。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